



## 2024年傳銷事業公益貢獻獎評選表揚計畫

### 1、目的

財團法人多層次傳銷保護基金會(以下簡稱本會)肯定傳銷事業投入社會公益服務及善行,多年來為增進社會福祉,促進社會和諧與安定,實踐公益與社會共好努力,透過表揚優秀企業、激勵更多傳銷夥伴響應公益,共同為社會做出貢獻,特訂定本表揚計畫。

### 2、主辦單位

財團法人多層次傳銷保護基金會

### 3、參加資格

- 1、完成報備三年以上,且依法繳交保護基金及年費之傳銷事業。
- 2、傳銷事業具有三年以上的具體公益事蹟。

### 4、考評資料起迄時間

自報備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。

### 5、公益服務事蹟評選類別如下

(每家傳銷事業參加評選以三個類別為上限)

- 一、社會慈善類:提供經濟協助、辦理非專業性社會公益服務者。辦理專業、半專業性社會福利服務事項者。服務各該族群成員,但仍能兼顧社會公益者。

二、醫療衛生類：協助醫療服務、促進國民健康者。

三、體育休閒類：普及全民休閒運動、增進身心健康、發展休閒競技活動、蓬勃運動產業。

四、藝術文化類：推動藝術、文化活動者。

五、環保永續類：提昇環境品質、從事環境保護，生態保育及維護環境資源等。

#### 柒、評選限制

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不列入評選對象

- 一、業務推廣違反法令之情事。
- 二、有違反公序良俗或社會公益之情事。
- 三、有其他爭議情事。

#### 捌、送審資料

2024年7月10日(以郵戳為憑)前，將公益服務事蹟表及相關證明資料1式4份掛號寄送本會。但所送參評資料不予歸還。

#### 玖、評選方式及程序

- 1、審查分為初審及決審 2 階段。
- 二、初審：由本會進行參選資格審查。
- 三、決審：本會得聘任專家、學者，針對傳銷事業之公益服務進行審查並給予評分，依專家學者評定成績依據分數排序。所聘任之專家、學者不得為受評單位之現任人員。本會得依實際評選需要召開決審會議，確認評選獲獎名單。

#### 拾、評選標準

受評期間內，提供傳銷商以外之社會大眾、團體需要之服務要項，如捐款或參與社會公益活動等。

#### 拾壹、評選時間

預估2024年8月。

#### 拾貳、評選結果及表揚

- 1、本會視實際評選結果公布受獎名單。並擇期辦理頒獎典禮及頒發獲獎獎牌。
- 2、受獎的傳銷公司其歷年公益事蹟(影音文字檔)，應填具授權書，授權刊登於本會網站及本會製作推廣宣傳素材，宣揚傳銷產業的整體公益事蹟。

#### 拾參、表揚活動

- 一、時間：2024年9月至10月。
- 二、地點：臺北市。
- 三、表揚方式：由受獎的傳銷事業依序上台領獎。

表一 傳銷事業基本資料表

參選類別：社會慈善類醫療衛生類體育休閒類藝術文化類  
環保永續類

(參加評選以三個類別為上限，每一類別須分別填寫表一、表二)

(本表如不敷使用，請按本格式增加)

|              |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|-----|
| 公司名稱         |   |     |
| 統一編號         |   |     |
| 報備日期         | 年 | 月 日 |
| 2023年<br>營業額 |   |     |
| 公益服務<br>支出金額 | 年 | 元   |
|              | 年 | 元   |
|              | 年 | 元   |
|              | 年 | 元   |
|              | 年 | 元   |

備註：1.至少需填報三年的公益服務事蹟。

2.公益服務支出金額請按實填報，該項目僅供參考，不列入評分項目。

表二 公益服務事蹟表

(本表如不敷使用, 請按本格式增加)

|           |      |  |
|-----------|------|--|
| 編號:1      | 活動名稱 |  |
| 時間        |      |  |
| 地點        |      |  |
| 服務內容說明    |      |  |
| 主辦單位/協辦單位 |      |  |
| 使用經費      |      |  |
| 受益人數及效益   |      |  |

|           |      |  |
|-----------|------|--|
| 編號:2      | 活動名稱 |  |
| 時間        |      |  |
| 地點        |      |  |
| 服務內容說明    |      |  |
| 主辦單位/協辦單位 |      |  |
| 使用經費      |      |  |
| 受益人數及效益   |      |  |

|           |      |  |
|-----------|------|--|
| 編號:3      | 活動名稱 |  |
| 時間        |      |  |
| 地點        |      |  |
| 服務內容說明    |      |  |
| 主辦單位/協辦單位 |      |  |
| 使用經費      |      |  |
| 受益人數及效益   |      |  |

備註:請檢附佐證資料1式4份,註記編號並依順序排列。

說明事項:

- 一、公益服務事蹟表請以 word、標楷體繕打,以 12 字型、固定行高 20pt 橫書繕打,並加蓋公司章及負責人章。
- 二、以上表格及附件以A4紙張、雙面影印,事蹟表(含附件)每類別總頁數請以 40 頁為限,所送參評資料不予退還。
- 三、附件請依以上2表之填寫順序,分別依序排列,裝夾於左側;各類別分別評選,不同的參選類別請分別裝訂。影音附件可存隨身碟或光碟片,其餘文件一律繳交書面。
- 四、請填寫完整、附件檢附齊全,共1式4份,以掛號寄至「財團法人多層次傳銷保護基金會2024年傳銷事業公益貢獻獎評選小組」,地址「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150號3樓之3」。

## 多媒體素材授權使用同意書

\_\_\_\_\_公司

參與「2024年傳銷事業公益貢獻獎評選」其參選之相關照片、影像、聲音，同意授權財團法人多層次傳銷保護基金會做無營利性質之下列使用：

- (1) 利用全部或一部原本、影本或經編撰之授權項目製作多媒體產品之一部或全部。
- (2) 複製授權項目之全部或一部，並將其與其他資料合併編輯或製作衍生著作。
- (3) 進行數位化典藏、重製、透過網路、平面媒體、電子媒體等公開傳播，並無償授權非營利之下載、列印、瀏覽等服務行為。

**授權期間：自113年8月1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。**

此致 財團法人多層次傳銷保護基金會

立同意書人：

統一編號：

電 話：

地 址：

中華民國113年 月 日